

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长、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丽芬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，因年龄原因，陈丽芬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、董事、总经理、战略委员会主任及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，同时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陈丽芬女士的辞职自其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至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

自公司上市以来，陈丽芬女士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任职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为公司的规范治理和良好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。在此，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重大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本次陈丽芬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和公司经营工作正常运作，公司将尽快按照相关规定完成选举新董事等有关工作。

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及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进行，公司于2022年4月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选举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》，同意缪锋先生（简历附后）担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、战略委员会主任的职务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缪锋先生自担任前述职务开始，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，公司后续将尽快办理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1日

附件：简历

缪锋：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7 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曾任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，现任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、董事。202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。